



锐驰瑞德

NEEQ : 871087

北京锐驰瑞德信息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Beijing RCRD Information Systems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18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- 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- 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- 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- 1.4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- 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王晖
职务	副总经理, 董事, 董事会秘书
电话	010-89748502
传真	010-89710352
电子邮箱	13801113270@163.com
公司网址	www.ruichiruide.com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北京市昌平科技园区白浮泉路16号东院六层603 102200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neeq.com.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（末）	上期（末）	本期（末）比上期（末）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22,375,211.34	30,726,246.99	-27.18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10,364,334.04	10,006,755.10	3.57%
营业收入	12,463,708.10	13,085,838.64	-4.75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80,572.73	-3,656,962.77	104.94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	-1,182,189.10	-3,659,054.64	-

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		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5,917,914.65	-3,990,156.04	248.31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.79%	-31.17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2	-0.37	105.41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2	-0.37	-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1.04	1.00	4.00%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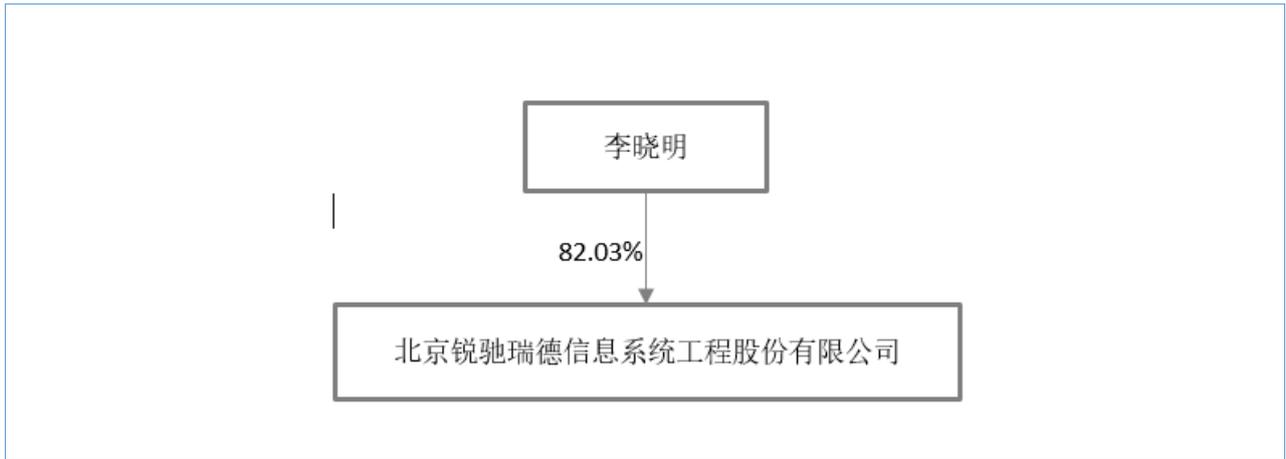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 条件股 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2,500,000	25.00%	0	2,500,000	25.00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2,050,750	20.51%	0	2,050,750	20.51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2,500,000	25.00%	0	2,500,000	25.00%
	核心员工	-	-	-	-	-
有限售 条件股 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7,500,000	75.00%	0	7,500,000	75.00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6,152,250	61.52%	0	6,152,250	61.52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7,500,000	75.00%	0	7,500,000	75.00%
	核心员工	-	-	-	-	-
总股本		10,000,000	-	0	10,000,0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2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 比例%	期末持有限 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 限售股份数 量
1	李晓明	8,203,000	0	8,203,000	82.03%	6,152,250	2,050,750
2	李元超	1,797,000	0	1,797,000	17.97%	1,347,750	449,250
合计		10,000,000	0	10,000,000	100.00%	-	2,500,000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 股东李晓明、股东李元超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							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三.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√适用 □不适用

公司按照财政部于 2018 年度颁布的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8]15 号）的规定修订公司的财务报表格式。因公司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，应采用通知附件 1 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，并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，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。

3.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√会计政策变更 □会计差错更正 □不适用

单位：元

科目	上年期末（上年同期）		上上年期末（上上年同期）	
	调整重述前	调整重述后	调整重述前	调整重述后
应收票据（母公司及合并）	0.00	-	-	-
应收账款（母公司及合并）	24,961,008.21	-	-	-
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（母公司及合并）	-	24,961,008.21	-	-
应付票据（母公司及合并）	0.00	-	-	-
应付账款（母公司及合并）	5,563,820.86	-	-	-
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（母公司及合并）	-	5,563,820.86	-	-
管理费用（母公司及合并）	-	4,196,149.58	-	-

研发费用（母公司及合并）	-	2,120,309.32	-	-
管理费用（母公司及合并）	6,316,458.90	-	-	-
利息费用（母公司及合并）	-	52,635.00	-	-
利息收入（母公司及合并）	-	2,651.01	-	-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合并报表范围增加了控股子公司青海锐驰恒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。

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适用 不适用